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后

调整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 22.80 元/股调整为 22.78 元/股，发行股票数量由 11,000,000 股调整为 11,009,657 股。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5年5月15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拟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YAN JUN(颜军)先生发行不超过1,100万股A股股份相关事项。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发行价格不低于22.80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2015年5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5元人民币（含税）。2015年5月19日，公司披露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号），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5月2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5月25日。

鉴于公司已实施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调整为22.78元/股，发行数量上限调整为11,009,657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的发行价格-每股现金红利=22.80元/股-0.025元/股=22.78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调整后的发行价格=250,800,000元/22.78(元/股)=11,009,657股(取整数)。具体情况如下:

认购方	原发行数量 (股)	原发行价格 (元)	交易总额 (万元)	现发行数量 (股)	现发行价格 (元)
YAN JUN (颜军)	11,000,000	22.80	25,080	11,009,657	22.78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17日